**学 校 简 介**

沈阳师范大学隶属辽宁省人民政府，始建于1951年，前身为东北教育学院，1953年更名为沈阳师范学院，是当时东北地区创办最早的两所本科师范院校之一。1965年更名为辽宁第一师范学院，1978年恢复沈阳师范学院校名。2000年，学校成功换建新校园，为学校事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2002年，辽宁省政府决定并经教育部批准，沈阳师范学院与辽宁教育学院合并组建沈阳师范大学。2011年、2021年，学校党委先后两次荣获辽宁省委“先进基层党组织”荣誉称号。

学校占地面积123万平方米，建筑面积95万平方米。现有全日制本科生21017人，硕士研究生3934人，长短期留学生1100人。设有27个教学、人才培养单位和19个校属馆、部、中心、研究院（所）及附属机构。辽宁省基础教育教研培训中心、辽宁教育行政学院、辽宁省电化教育馆、辽宁古生物博物馆、辽宁省幼儿师资培训中心、辽宁省职业教育研究院均设在我校。

学校现有教职工2160人，专任教师1295人，其中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251人、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506人，具有博士学位教师607人。现有“长江学者”特聘教授2人、青年学者1人，国家“万人计划”人选2人，海外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人选1人，中宣部文化名家暨“四个一批”人才1人，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2人，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7人，全国优秀教师2人，全国专业社会工作领军人才1人，省优秀专家5人，省“兴辽英才计划”34人（攀登学者4人、特聘教授12人、百千万人才工程领军人才1人、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1人、教学名师2人、青年拔尖人才14人），省文化名家暨“四个一批”人才1人，省“百千万人才工程”人选98人，省高校本科教学名师22人，省创新人才支持计划17人，全国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个、省“兴辽英才计划”黄大年式教师团队2个，省高等学校创新团队13个。

学校形成了本科生教育、研究生教育、留学生教育协调发展的育人体系。现有本科专业77个，国家一流专业20个、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9门、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个、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1个、国家级卓越法律人才培养基地1个、教育部卓越幼儿园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1个、教育部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1个、教育部首批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1项、教育部首批虚拟教研室项目1项。省级一流专业17个、辽宁省首批研究生导师培训基地1个、省级大学生创业项目选育基地1个、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12个、省级教学团队8个、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3个、省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1个、省级现代产业学院2个、省级一流课程231门。学校是优秀应届本科生推免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单位，教育部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，教育部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基地，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（京剧），文化部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研修研习培训基地。

学校学科门类齐全，涉及哲学、经济学、法学、教育学、文学、理学、工学、管理学、艺术学等9大学科。现有硕士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23个，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16个。教育学学科为辽宁省一流学科A类层次学科，首批全国教育硕士综合改革试点单位,建有3个国家二级学会，入选“人大复印资料转载权威来源机构”。

学校始终坚持科技创新理念，不断提高科研工作核心竞争力。学校现有省级及以上科技类创新平台27个，其中国际科技组织合作平台1个、重点实验室14个、专业技术创新中心3个，工程研究中心1个、协同创新中心2个、技术转移示范机构1个、科技成果（知识产权）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1个、 知识产权运营中心1个、中试基地1个、星创天地1个、种质资源库1个；省级及以上人文社科类创新平台47个，其中研究基地29个、科普基地7个、校地校企研究院4个、新型智库5个、科技创新智库研究基地2个；省级科研团队28个，其中创新团队13个、教育决策咨询研究团队2个、科技特派团12个、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团1个。学校近五年获批国家级项目173项，其中重大重点项目10项；获批省级以上政府奖92项，学校教师出版著作566部，授权专利207余项，发表学术论文7461篇；学校共发表6篇《自然》杂志学术论文和1篇《科学》杂志学术论文，在中国CNS论文排行榜100强，位居辽宁省第1位，全国第18位；有134件议案建议被全国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采纳，有60件决策咨政报告获得国家和省市领导的批示。

学校秉承开放办学和合作共赢的理念，创新机制、提质增效，拓展与世界高水平大学的深度合作。目前，与五大洲33个国家及地区的170所高校和机构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；现有中外合作办学机构1个、中外合作办学项目1个、中外高水平大学学生交流计划1个，与美国、日本、俄罗斯等国家和地区高校开展联合培养博士项目3个；设有黎巴嫩、约旦、乌克兰海外孔子学院3所、巴基斯坦网络中文课堂1个、俄罗斯中文学习测试中心1个；部级国际科技组织合作平台1个，部级国别区域研究中心1个，中国-欧亚大学文化艺术教育国际联盟1个，现代农业产业学院1个、塔吉克斯坦胡占德现代农业墨子工坊1个；获批国家民委欧亚俄语国家文化艺术教育研究中心；是中国政府奖学金和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接受单位、商务部援外培训承办单位、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黎巴嫩、约旦中文教育研究中心、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外国留学生教育管理分会副理事长单位、辽宁省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副会长单位和来华分会会长单位、辽宁省中外合作办学专家委员会秘书处、辽宁省来华留学教育示范高校、辽宁省孔子学院合作大学联盟副理事长单位、辽宁省政府外事交流员接收和派出单位、辽宁省“两岸大学生交流基地”。

面向未来，学校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，在省委、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的战略部署，深入实施“五大战略”，奋力推进“六大突破”，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，以争创特色一流为核心，以内涵式发展为主线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努力打造一批全国一流的支柱性、标志性学科专业，服务新时代东北振兴、辽宁振兴，为建成优势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师范大学不懈奋斗。

（文中数据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）